粤新联动展出126件(套)展品、279张图片

林基路烈士以另一种方式“回家”

10月15日，中国侨都华侨华人博物馆。一位从五邑侨乡走出去的青年，离开故土88年后，以另一种方式“回家”了。

他叫林基路。27岁那年，在新疆的监狱里，他与陈潭秋、毛泽民一同英勇就义，把年轻的生命留在了天山脚下。88年后，“赤诚铸基路 丹心耀天山——林基路烈士生平事迹展”在他的家乡江门开幕。

这场跨越四千公里的展览，有哪些看点？答案藏在展出的126件(套)展品、279张图片里，也在粤新两地跨越山海的深情里。

最完整的一次“重逢”
——粤新两地联动搜集史料，多件藏品首次亮相

2026年是林基路烈士诞辰110周年。

林基路，原名林为樑，1916年生于江门台山。1938年受党中央派遣赴新疆工作，先后任新疆学院教务长、阿克苏专区教育局局长、库车县县长、乌什县县长等职。在那片遥远的土地上，他传播马克思主义、兴办教育、改革吏治、发展民生，把一个广东青年的热血融进新疆的土壤。

“林基路烈士从五邑地区出发，把理想与热血奉献给祖国边疆。他的忠诚信仰、为民情怀、担当风骨，既是江门侨乡宝贵的红色财富，也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生动教材。”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此次展览的一大特色，是打通粤新两地红色文化交流通道。展览联动两地政协系统、文博机构、史志部门等21个单位，集成林基路专题珍贵图片与文献资料，堪称粤新文化交流合作的一次盛举。

同时，展览充分吸收近年来学术研讨新成果、文史资料新发现，突出广东侨乡文化特色，尤其是充实了林基路在日本领导“左联”东京分盟、中共东京支部等组织开展革命活动的相关内容，更加全面、立体地展现其革命人生。

展厅内，一件件文物文献串联起林基路的革命足迹——既有1935年林基路主编的任远中学校刊《骆驼》，又有1934年1月林基路在上海吴淞为黄新波等赴沪的台山进步青年拍摄的合影，还有1940年新疆省建设厅呈请省政府嘉奖库车县县长林基路等认真办理水利事务的公文。

“这是目前最全面呈现林基路烈士生平事迹的展览。”江门市博物馆副馆长张一知介绍，“我们团队赴新疆、台山等地收集资料，在各单位大力支持下，把一些之前没展出过的藏品挖掘出来，多件藏品是首次面向公众。”

这些珍贵史料，生动展现了林基路早年投身抗日救亡运动，以及后来扎根边疆、为民办实事的革命历程。

跨越山海的回响
——从天山到岭南侨乡，传承英烈精神

开幕现场，一位特殊的观众久久伫立在展板前——林基路的孙女林军军。

谈及爷爷在狱中写下的《囚徒歌》，林军军感触颇深：“‘洒我们的鲜血，染成红旗万载飘扬’这句话正是他短暂而光辉一生的写照。”

林军军曾到新疆走访祖父母当年生活的地方。令她印象最深的是库车市林基路烈士纪念馆附近的林基路小学——孩子们从小熟悉林基路的事迹，还担任纪念馆的小讲解员。她说：“当地人民始终记得爷爷为这片土地做的贡献。”

从天山库车远道而来的，还有一份特殊礼物——林基路小学师生精心创作的艺术作品，当天正式交由江门市博物馆收藏展示。

这所小学正是林基路当年创办的学校，如今已是新疆重要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校园里立着他的雕像，墙上刻着他的事迹，红色印记传承馆就设在校园深处。

该校党支部书记任新萍介绍，多年来学校始终把林基路的精神融入日常教学——常态化开展英烈故事宣讲、红色主题课，组织全校师生集体诵读《囚徒歌》。任新萍说，这场展览以英烈精神为纽带，在两地青少年之间架起一座相知、相交、相融的桥。

近年来，粤新两地围绕林基路生平事迹持续开展史料共享、红色研学和交流共建。随着两地研究不断深入，过去相对分散的史料逐渐得到系统整理，也为从边疆建设史、侨乡文化史等不同视角研究林基路提供了更多可能。

“这场展览汇集了广东、新疆两地的珍贵历史图片和文献资料，让林基路的革命历程更清晰、更生动地展现在大家面前。”林军军说，这不只是对林基路一个人的纪念，更是对所有为民族独立、人民解放而英勇奋斗的革命先烈的集体致敬。

少年眼中的那束光
——青少年沉浸式观展，红色故事代代相传

展览最打动人的部分，往往不在展柜里，而在观众的眼睛里。

江门市培英高中新疆班学子努尔孜巴·阿布杜萨塔尔站在展柜前，久久没有离开。她从新疆来到江门求学，而林基路从江门奔赴新疆——方向相反，却都怀揣着同样的理想。“他以身报国的事迹深深触动了我。”这位新疆姑娘说，“我会刻苦学习，将来尽自己所能报效祖国，和同学们一同维护民族团结，铭记革命先烈的事迹。”

展厅一角，几位佩戴红领巾的小小讲解员格外引人注目。

范罗冈小学滨江校区学生陈雨晴为这次讲解整整准备了三周。展览现场，她自信流畅地讲述林基路在狱中写下《囚徒歌》的故事。“林基路很伟大。”陈雨晴说，“我要学习他的精神，树立自己的理想。”

陈雨晴的母亲谢莹是这次讲解的“推动者”。暑期看到江门市博物馆招募红领巾讲解员，她第一时间给孩子报了名。在她看来，这不只是一次锻炼的机会，更是让孩子走近本土红色故事、铭记历史的最好课堂。

江门市实验小学五年级学生余傲然也是讲解员中的一员。参与讲解后，他对林基路有了新的认识：“我会学习他的精神，遇到难题就去攻克。”

站在儿子身后，母亲石女士感慨良多。她说：“通往今天幸福生活的路，是无数牺牲的先烈铺就的。我们不能忘，也得让孩子记住。”

从侨乡江门到天山库车，从老一辈传承者到新一代少年，这段跨越山海的故事持续传递力量，信仰之光，始终熠熠生辉。

（黎禹君）

我市启动世界粮食日主题宣传

倡导全谷物消费 共筑粮食安全防线

江门日报讯（记者/张浩洋）10月16日是第46个世界粮食日，本周是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围绕今年世界粮食日“创新当下，粮安未来”的主题，以及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实施全谷物行动计划 促进节粮减损和营养健康”的主题，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向全市发出倡议，号召广大市民争做“全谷物消费”的倡导者，自觉践行爱粮节粮，全社会携手共守粮食安全。

近期，市委书记陈杰深入五邑各地田间地头，督导推进粮食生产及撂荒耕地整治工作，强调要坚决扛起粮食安全的政治责任，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分类施策推进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全力以赴稳面积、提产量，进一步夯实了全市粮食安全的根基。市委副书记、市长吴晓晖强调，要持续守牢耕地底线，抓实粮食储备保供，做好节粮减损工作，凝聚爱粮节粮社会合力，切实扛牢粮食安全属地责任。扎实的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是江门开展爱粮节粮宣传的底气。近年来，江门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粮食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全年粮食产量稳定保持在100万吨以上，地方储备粮规模可满足全市常住人口半年以上市场供应量，粮食市场流通有序、价格保持平稳，在全省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中已连续8年获评“优秀”等次，为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筑牢了粮食安全支撑。

世界粮食日由联合国粮农组织于1979年倡议设立，自1981年起每年10月16日全球共同纪念，旨在唤起各国对粮食生产、消除饥饿与营养不良的高度重视，呼吁全社会共同关注粮食安全这一人类生存发展的根本议题。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是我国同期开展的国家级宣传活动，将国际视野与中国国情相结合，营造人人关注、人人参与的粮食安全氛围。今年，江门将推广全谷物消费作为宣传周核心抓手，推动节粮减损与营养健康双向提升。



我市全年粮食产量稳定保持在100万吨以上。图为江门台山“广东第一田”。 郭永乐 摄

记者从市发展改革局获悉，全谷物是指保留了完整谷粒及其胚乳、胚芽、麸皮的谷物制品。与精加工谷物相比，全谷物富含膳食纤维、B族维生素和多种矿物质，更有利于血糖稳定与肠道健康，契合公众从“吃饱”向“吃好”“吃出健康”转变的饮食需求。推广全谷物行动兼具双重价值：一方面有助于优化国民膳食结构，响应“减粮损、提营养”的目标；另一方面，倡导适度加工、全粮利用本身就是节粮减损的重要环节——谷物“吃得精细”不等于“吃得高端”，让每一粒粮食的价值得到更充分发挥，既利健康，又利节粮。

市发展改革局呼吁，全社会共同行动，从身边小事做起，共筑粮食安全防线。一是共树粮食安全意识，深刻认识粮食安全的极端重要性。粮食损耗存在于田间、库房、餐桌各个环节，餐饮企业落实光盘提示、提供打包服务；商超主体优化仓储物流，减少食材损耗；学校将爱粮节粮纳入科普教育；广大市民按需备餐、理性点餐，践行家庭食材保鲜方法，人人争当爱粮节粮践行者，带动身边亲友拒绝餐饮浪费。二是共推全谷物行动，主动调整饮食结构，适当增加全谷物摄入，摒弃过度追求精米白面的饮食习惯；餐饮单位可推出全谷物特色餐食，优化健康食谱搭配，在科学饮食中实现营养提质、粮食增效。三是共启创新动能，广大市场主体主动拥抱良种攻关、智慧仓储、精深加工等粮食科技，用新技术减少全链条损失；社会公众主动了解粮食安全科技成果，传播粮食安全创新理念，为粮食安全注入创新动能。

谷为民命，民为国基。粮食安全需要全社会同心守护。江门将以今年世界粮食日、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为契机，持续筑牢粮食安全保障体系，推动全谷物理念走进千家万户，引导全社会把爱粮护粮融入日常点滴，用实际行动共同守护南粤粮安，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以法治护航电动自行车管理
——《江门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11月1日起施行，聚焦上牌、改装、充电、停放、通行等热点

□江门日报记者 严建广 通讯员 伍青萍 许涛

电动自行车是不少江门市民短途通勤，以及城乡物流配送的代步工具，全市车辆保有量持续增长。截至2026年9月30日，江门全市电动自行车保有量达1516629辆。庞大的车辆体量，叠加不规范使用行为，增加了安全风险，亟需通过地方立法细化监管规则。在此背景下，经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六次会议通过、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批准，《江门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今年11月1日起施行，10月16日向社会公布（《条例》详情见A04版）。

《条例》立足我市电动自行车治理痛点，构建电动自行车全生命周期监管机制，明晰各环节行为规范、监管标准与法律惩戒措施，推动治理模式由阶段性集中整治向常态化、法治化、精细化管控转型，积极回应群众安全出行、安居生活的民生期盼，进一步完善市域社会治理法治供给。

源头管控筑牢防线
上牌改装有尺度有温度

《条例》从生产、销售、登记等前端环节入手，从源头削减安全隐患。

生产销售方面，《条例》规定，江门市域内生产、销售的电动自行车及配套充电器、蓄电池等产品，必须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并取得认证。销售商家要落实进货检查验收、进货和销售登记制度，并在销售场所醒目位置公示产品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取得强制性产品认证的相关信息。

《条例》清晰划定非法改装加装红线，明令禁止销售拼装、非法加装或者改装的电动自行车；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实施拆除限速装置、改装动力部件、加装伞具车篷、加装或者改装高强度照明等危险行为。同时兼顾市民合理使用需求，明确符合相关规范的儿童安全座椅、后视镜属于合规加装品类，做到监管有尺度、服务有温度。

车辆登记方面，《条例》确立“先登记、后上路”基本规则，车主须自购车之日起三十日内完成登记。公安部门推行线上办理、网点代办等便民举措，同步细化登记材料、审核时限以及变更、注销、补换牌证等业务规范，方便市民就近办、便捷办。

此外，《条例》设置存量车辆管理过渡期，平稳衔接新旧管理要求；严厉打击伪造、变造、套用号牌及行驶证等违法行为。鼓励车主自愿投保相关保险，借助市场化方式分散交通事故风险。

骑行停放充电全规范
道路消防“双安全”

《条例》统筹通行安全、市容秩序与消防安全，对骑行上路、停放、充电等市民日常使用场景作出全面规定。

道路通行上，《条例》要求市、县（市、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结合电动自行车通行特征与道路实际状况，科学规划建设非机动车道，新建、改建、扩建道路同步配套非机动车通行设施。明确驾驶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的，需符合驾驶人年满十六周岁、驾驶人和乘坐人员佩戴安全头盔、携带行驶证、按照规定悬挂号牌等硬性要求；划定禁行路段和区域，严禁超速、逆行、追逐竞驶等行为，规范车辆行经人行横道、转弯、变道等通行要求，引导驾驶人文明守法骑行。

针对外卖、同城配送等即时配送行业，《条例》压实平台主体责任，督促企业科学设置配送时限、优化行驶路线；依托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提供的交通违法数据，对七日内有三次以上闯红灯、超速行驶、逆向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配送员，平台要采取暂停派单或者限制派单等管控措施，监管部门可对履职不到位的平台依法约谈督促。

车辆停放管理方面，《条例》规定，各县（市、区）要结合辖区实际评估停放需求，科学布设集中停放场所和临时停放点，引导车辆有序停放。同时，厘清执法边界，违规停放影响道路通行由公安交管部门处置，影响市容环境由城管执法部门处理，避免重复执法。

消防安全是重点内容。《条例》明确电动自行车应当在专用区域规范充电，严禁在楼道、门厅、安全出口等危险区域充电，禁止私拉乱接电线、使用老旧破损配件充电；电动自行车及蓄电池一律不得进入电梯轿厢。

分类设置处罚标准
执法不搞“一刀切”

《条例》坚持过罚相当、权责对等原则，兼顾惩戒与教育，分类设置处罚标准，细化上位法关于法律责任的规定。

对改装违法行为，《条例》明确区分经营主体和个人主体，设置分档处罚标准。比如，对于生产、销售和维修等经营单位拼装或者非法加装、改装电动自行车，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三千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个人拼装或者非法加装、改装电动自行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三百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罚款。此外，针对无证上路、未成年人驾车、未佩戴头盔、违规载人、闯禁行、逆行等群众常见交通违法行为，设置警告及梯度化罚款，对涉案车辆可依法暂扣，强化执法震慑。

消防安全领域，《条例》规定对车辆私拉乱接电线等行为，由消防救援机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改正的，实施行政处罚，压实消防安全责任。

市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表示，《条例》施行，不是单纯增加处罚，而是安全监管与便民服务并重。一方面划出清晰安全红线，严管非法改装、超速骑行、入户充电等风险行为；另一方面推出线上登记、增设停放点位、允许合理加装等便民举措，推动电动自行车管理从集中整治转向常态化治理。

2026侨都（江门）东盟风情日活动举办

江门日报讯（记者/朱磊磊 通讯员/陈麟匡 伍颖琳）为进一步深化江门与东盟国家的经贸人文交流，10月15日，2026侨都（江门）东盟风情日活动在我市举办。东盟国家驻穗总领馆代表、东盟国家商协会代表、咖啡企业代表等参加活动。

市委常委梁红武在会见来宾时表示，今年是江门第三次举办东盟合作交流活动，本次活动以咖啡为主题，而咖啡正是江门与东盟深厚交往渊源的缩影。江门的咖啡产业根基深厚，是粤港澳大湾区重要的咖啡产业加工与出口基地，东盟多国拥有悠久的咖啡种植、加工、贸易历史，咖啡产业发展潜力巨大，江门与东盟具备深厚合作基础。希望能以此次活动为契机，与各方携手并进，把延续百年的侨缘进一步拓展升级，打造产业互通、贸易联动、文化共融的全方位合作，共同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嘉宾一行纷纷表示，很高兴能参加此次交流活动。东盟国家和中国是友好近邻和重要伙伴，交往历史悠久，情谊深厚绵长。江门在咖啡产业方面有独特魅力与发展潜力，期待能深化与江门合作，搭建更多交流合作平台，推动技术、产品、服务及模式创新，让双方关系愈发紧密。

当天，嘉宾一行还与江门商协会、企业、侨领代表座谈交流，并参观考察了我市企业、文旅项目等。

弘扬长征精神 争做时代新人
江门市理论、文明、文化“三进”校园活动走进景贤实验学校

江门日报讯（记者/黎禹君）10月14日下午，“弘扬长征精神 争做时代新人——江门市理论、文明、文化‘三进’校园活动”走进江海区景贤实验学校，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梁红武出席活动。

本次活动由市委宣传部、市委教育工委、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主办，江海区景贤实验学校协办。活动紧扣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主线，将专题宣讲、广播剧思政课、榜样分享、音乐党课等形式融为一体，让理论有深度、文明有温度、文化有韵味，引导青年学子在感悟革命先辈的初心中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

活动中，市委党史研究室三级调研员黎秀敏带来题为《弘扬伟大长征精神 走好新时代长征路》的专题宣讲，随后，蓬江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副主任黄樱枝带来广播剧思政课《今生无悔》。

鲜活的事迹就是最好的思政课堂。江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交通科技大队大队长李建昀带来宣讲《勇毅前行 无悔初心》，以梦想、勇气、信念、重生四个关键词，向同学们讲述自己的故事。

五邑大学教师冯明曦登台带来“音乐党课”《英雄之花永绽放 红色薪火代代传》，讲述“刑场上的婚礼”这段动人史实。

江海区景贤实验学校学生黄健博祖籍江西于都——中央红军当年踏上长征路的集结出发地，从小在家乡红色故事的熏陶下长大。“了解了中国的历史、革命先辈的奉献，我会更加奋发图强和珍惜当下的生活。”他说。

思政专题节目《接过新长征的红色密码》今晚首播

江门日报讯（记者/黎禹君）为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弘扬伟大长征精神，激励青少年走好新时代长征路，立志争当强国好少年，中共江门市委宣传部策划拍摄了“弘扬伟大长征精神·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思政专题节目《接过新长征的红色密码》。节目将于10月16日（周五）20:40在江门广播电视台综合频道首播，10月17日（周六）18:15、10月18日（周日）18:15重播。后续将在江门广播电视台视频号推出。

节目采用双线叙事模式。一条线向北，实地探访韶关市红军长征粤北纪念馆、铜鼓岭红军烈士纪念园、红军桥、红军街等革命历史遗址、纪念设施；另一条线扎根江门，联动走访我市恩平、蓬江等地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历史文化街区。

韶关、江门两地党史专家受邀出镜，解读红军长征经过广东的史实，讲述同一时期中国共产党在五邑地区开展革命斗争的故事。跨越两地的对照叙事，让长征精神不再只是书本上的文字，而是脚下真实可触的山路、石桥与街巷。

这是面向全市干部群众，尤其是中小学生打造的优质思政教材。主办方期待，观众看完节目后能够思考：在新时代征程上，应当怎样走好属于自己的新长征路。

紧接A01版

增强刚性约束。要根据管党治党现实需要加强制度供给，使制度密而不繁、有效管用，防止“牛栏关猫”。坚持法规制度面前人人平等、遵守法规制度没有特权、执行法规制度没有例外，确保制度规定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要重点解决好“一把手”带头执行制度的问题，各级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一把手”要以身作则、带头执行到位，相关监督也要到位。

文章指出，要更加清醒坚定地推进反腐败斗争。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成功走出一条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中国特色反腐败之路。这条路要坚定走下去。当前，腐败问题仍然易发多发。事实再次表明，党中央关于“反腐败斗争形势仍然严峻复杂，铲除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任务仍然艰巨繁重”的判断是完全正确的。反腐败是一场输不起也决不能输的重大斗争，一刻不能停、半步不能退。必须保持高压态势不动摇，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除恶务尽，让腐败分子没有藏身之地。必须不断提高反腐败穿透力，把握腐败新动向新特点，创新手段方式，进一步及时发现、准确识别、有效治理各类腐败问题。必须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上下更大功夫，强化系统观念，做到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进一步健全反腐败工作机制，在任务部署、资源配置、工作推进、成效考核上联动配合，把各方面监督贯通起来，以全链条协作促进一体化治理。

本报地址：江门市华园中路25号 邮政编码：529000 广告许可证号：440700100003 印刷：江门日报社印务中心 印刷质量投诉电话：0750-3502691 新闻记者证查验网址：http://press.gapp.gov.cn 举报电话：0750-3500069
本报刊登的所有作品著作权归江门日报社所有，未经江门日报社书面许可，不得转载、摘编或以其他形式使用，违者必究。作品使用事宜联系冯小姐（电话0750-3502670）